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青岛迈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二期)

青岛迈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华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2022年第1季度)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执行本期辅导的人员主要包括华兴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方科、毕少愚、许涵卿、刘俊岐、刘睿琦,由方科担任辅导工作小组负责人,负责协调辅导过程中的有关事宜。本辅导期内,增加荆健(登记编号:S1680722010001)为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全部辅导人员均具备证券业务执业资格,且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拟上市公司的辅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亦为本次辅导的专业机构,配合辅导机构为公司提供专项辅导

及日常辅导工作。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自 2022 年 1 月 6 日前次辅导进展报告递交之日起至本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签署日。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通过召开中介协调会与专项问题咨询会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开展辅导工作，加深了接受辅导人员对 IPO 相关制度要求的认识和理解，协助并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办法和内部控制制度。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辅导工作。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如下：

1、进一步推进尽职调查工作

本阶段的辅导工作中，华兴证券持续对公司进行现场尽职调查工作。辅导工作小组在前期尽职调查的基础上，通过现场查阅相关底稿资料、访谈公司相关人员等形式进一步收集和整理公司尽职调查资料。同时，辅导工作小组会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对公司历史沿革、财务内控、业务与技术情况、募投项目等方面进行了进一步的分析与梳理，并针对尽职调查中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整理与研究，要求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进行完善与整改。

2、持续组织访谈交流及自学

辅导工作小组持续通过向辅导对象传阅最新政策文件、召开中介协调会等形式，对公司与辅导对象进行上市政策、审核流程

等相关情况进行答疑，对专项问题进行研究，加深其对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市场规范运作的理解，并进一步协助公司持续完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协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与财务会计管理体系；辅导工作小组协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督促公司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规范运作。

二、辅导对象的有关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对象无重大变化情况。

三、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上一辅导期内，公司存在募投项目尚未形成可行方案以及法人治理结构有待进一步完善等相关问题。

在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协助公司合理规划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与公司管理层对后续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进行讨论与分析，已初步形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方案。

此外，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同时，辅导工作小组通过组织公司管理层以及相关人员进行创业板以及注册制等最新规章制度，督促公司持续加强法人治理结构。目前各项工作正有序推进，公司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将趋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将进一步规范。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经过前期的辅导，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主动、积极的参与各项辅导工作，密切配合辅导工作小组以及其他中介机构提出的尽职调查需求。随着后续辅导以及尽职调查工作的推进，辅导工作小组将协同其他中介机构持续对公司的法人结构治理、内部控制等事项展开深入核查，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内控制度。

1、治理结构的持续完善

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协助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高级管理人员的权责范围与义务，帮助公司完善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内部审计等治理机制，促使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2、内部控制体系的优化

辅导工作小组将结合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与公司所属行业特性，对公司内部控制、财务信息等方面展开更为深入的专项核查，并协同其他中介机构督促公司对存在不规范问题的事项按照拟定的整改方案持续整改与规范，提高公司的财务规范水平，夯实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四、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下一阶段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工作人员计划仍为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人员。

（二）主要辅导内容

辅导工作小组下一步将继续通过现场尽职调查的方式，有序

开展对公司的辅导工作。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将协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财务、业务、法律等各方面进行持续的梳理，对公司尚存的不规范事项提出相应整改建议。此外，辅导工作小组将结合最新法律法规以及监管审核动态对公司以及辅导对象开展培训，以使公司满足上市发行的相关要求。

（三）其他事项

根据公司上市计划的调整，公司拟在创业板上市申报时间由2022年5月调整至2023年5月，辅导工作将在该期间内持续开展。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青岛迈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辅导人员：

<u>方科</u> 方科	<u>荆健</u> 荆健	<u>毕少愚</u> 毕少愚	<u>许涵卿</u> 许涵卿
<u>刘俊岐</u> 刘俊岐	<u>刘睿琦</u> 刘睿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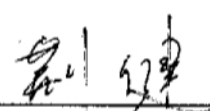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签章)



2022年4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青岛迈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辅导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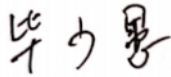
<hr/>		<hr/>	<hr/>
方 科	荆健	毕少愚	许涵卿
<hr/>	<hr/>		
刘俊岐	刘睿琦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签章)

2022年4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青岛迈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辅导人员：

<hr/>	<hr/>		<hr/>
方 科	荆健	毕少愚	许涵卿
<hr/>	<hr/>		
刘俊岐	刘睿琦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签章)

2022 年 9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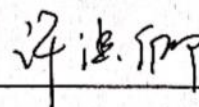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青岛迈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辅导人员：

方 科

荆健

毕少愚


许涵卿

刘俊岐

刘睿琦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签章）

2022年4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青岛迈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辅导人员：

方 科	荆健	毕少愚	许涵卿
	刘睿琦		
刘俊岐	刘睿琦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签章)

2022 年 4 月 11 日